

學校名稱：嶺東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否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嶺東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系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 選 總 成 績 採 計 方 式										
				第一階段		第 二 階 段 指 定 項 目 甄 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招生群(類)別		07 設計群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分	占總成 績比例	在校學 業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 / 項目	
校系科組學程 代碼		218045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5%	不予 採計	不予 加分	1	術科實作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英文	--	英文	x1.00倍	術科實作		--	100	55%	2			備審資料審查	
一般考生	68	204	數學	--	數學	x1.00倍	--		--	--	--	3			統測科目專業二	
低收或中低收入 戶考生	0	0	專業一	--	專業一	x2.00倍	--		--	--	--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原住民考生	3	9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		--	--	--	5			統測總級分	
離島考生	0	--	總級分	3.00	--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備 審 資 料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實習報告〈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10日 (四) 22:00 止			必繳資料		自傳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1日 (五) 10:00 起			必繳資料		讀書計畫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9日 (六)			必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5日 (五) 10:00 前			必繳資料		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8日 (一) 12:00 止			必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29日 (二) 10:00 起		特別條件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30日 (三) 12:00 止			須具備辨別顏色能力。					參考條件		不要求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15日 (四) 12: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一、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總分100分）：專題製作學習成果或專業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學習報告（成果）25%、自傳5%、讀書計畫5%、其他學習（作品）成果30%、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20%、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特殊才能等證明）15%。														

	二、考生僅完成備審資料網路上傳暫存者，僅針對考生暫存資料審評成績。 三、原住民考生應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成果以利審查，例如：族語認證、雕刻、編織、武器、服裝、飾物及身體的裝飾圖紋、舞動及歌唱表演等，請提供於備審資料中審酌加分。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一、術科實作：創意設計。 二、繪圖工具：本系提供術科繪圖用具，考生不需攜帶任何應試工具。 三、術科實作評分標準：創意度50%、完整度50%。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